

无锡先导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印发的《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证监发行字[2007]500号）的规定，公司截至2018年12月31日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如下：

一、前次募集资金的数额、资金到账时间以及资金在专项账户的存放情况

（一）前次募集资金的数额、资金到账时间

1、2015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无锡先导自动化设备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5]727号）核准，公司2015年5月于深圳证券交易所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7,000,000.00股，发行价为21.21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360,570,000.00元，扣除承销及保荐费用人民币24,739,900.00元，余额为人民币335,830,100.00元，另外扣除中介机构费和其他发行费用人民币6,787,369.90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329,042,730.10元。

该次募集资金到账时间为2015年5月11日，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2015年5月11日出具天职业字[2015]9774号验资报告。

2、2017年非公开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情况

2017年7月26日，公司取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无锡先导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向王德女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1354号），核准公司向王德女、李永富和珠海泰坦电力电子集团有限公司发行21,935,006股股份购买相关资产，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不超过62,100万元。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配套资金实际发行股份数量为10,202,069股、发行价格为每股60.87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620,999,940.03元，扣除本次发行费用9,622,641.51元，本次募集配套资金净额为人民币611,377,298.52元。

该次募集资金于2017年9月21日全部到位，已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验资报告》（天职业字[2017]17275号）验证。

（二）前次募集资金在专项账户的存放情况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前次募集资金已全部使用完毕，且募集资金专户已全部销户，具体募集资金的存放情况如下（单位：人民币元）：

1、2015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18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存放专项账户的存款余额如下（单位：人民币万元）：

存放银行	银行账户账号	销户日期	募集资金 初始存放金额	利息收入净额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余额
中国农业银行股 份有限公司无锡 新吴支行	10635001040228877	2018-8-14	21,627.13	279.11	已注销
江苏银行股份有 限公司无锡河埕 支行	28010188000102162	2018-3-22	7,089.70	153.25	已注销
中信银行股份有 限公司滨湖支行	7322710182600040649	2018-3-23	4,187.44	0.33	已注销
合计			<u>32,904.27</u>	<u>432.69</u>	

2、2017 年非公开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存放专项账户的存款余额如下(单位：人民币万元)：

存放银行	银行账户账号	销户日期	募集资金 初始存放金额	利息收入净额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余额
上海浦东发展银 行股份有限公司 无锡分行	84050078801000000025	2018-3-12	61,137.73	42.56	已注销
合计			<u>61,137.73</u>	<u>42.56</u>	

二、前次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说明

2015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详见“附件 1”。

2017 年非公开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使用情况详见“附件 2”。

(二) 前次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项目变更情况

本公司前次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项目未发生变更。

(三)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的情况。

(四) 闲置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说明

2015 年 8 月 11 日和 2015 年 8 月 27 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 201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本公司拟利用闲置的募集资金，选择适当的时机购买理财产品，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20,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用于投资商业银行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一年内、保本型

理财产品。本次投资期限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 1 年内有效，上述最高额度内，资金可以在决议有效期内滚动使用，同时授权董事长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由财务负责人负责具体购买事宜，到期后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本公司独立董事对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方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2016 年 4 月 25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董事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决定将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7,000 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董事会批准之日起 12 个月，到期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2017 年 1 月 20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及《关于确认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的议案》，对公司超过授权期限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进行确认，并授权公司拟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 6,800.00 万元的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银行保本型理财产品，上述最高额度内的资金可以滚动使用。本公司独立董事对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方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截至 2017 年 4 月 20 日，在董事会批准的额度范围内，公司已将实际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 5,800 万元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实际使用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同时将上述募集资金的归还情况通知了保荐机构和保荐代表人。

2017 年 4 月 25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决定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3,000 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董事会批准之日起 12 个月，到期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公司独立董事和保荐机构均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

截至 2017 年 11 月 1 日，在董事会批准的额度范围内，公司已将实际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 2,000 万元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实际使用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同时将上述募集资金的归还情况通知了保荐机构和保荐代表人。

（五）尚未使用的前次募集资金情况

1、2015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2018 年 3 月 7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使用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鉴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中披露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新型自动化设备产业基地建设项目”、“研发中心建设项目”、“补充流动资金”已经完成并投入使用，为了最大限度发挥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益，降低公司财务费用，提升公司经营效益，公司拟将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1,927.14 万元及募集资金专户后期利息收入（具体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银行结息余额为准）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全部账户已注销，募集资金账户余额为 0.00 元。

2、2017 年非公开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

2018 年 3 月 7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7 年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之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将公司 2017 年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之节余募集资金 132.36 万元及募集资金专户后期利息收入（具体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银行结息余额为准）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账户已注销，募集资金账户余额为 0.00 元。

三、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

（一）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说明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2015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的具体情况详见本报告附件 3，2017 年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具体情况详见本报告附件 4。

（二）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情况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由于不直接生产产品，其效益从公司研发的新产品和提供的技术支撑服务中间间接体现，故无法单独核算效益。

（三）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累计实现收益低于承诺 20%（含 20%）以上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累计实现效益低于承诺 20%（含 20%）以上情况。

（四）前次募集资金中用于认购股份的资产运行情况

1、资产权属变更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向本公司下发《关于核准无锡先导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向王德女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1354 号），核准本公司向自然人王德女、李永富以及珠海泰坦电力电子集团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其持有的珠海泰坦新动力电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泰坦新动力”）100%股权，其中股份支付比例占支付总对价的 55%，现金支付比例占支付总对价的 45%。根据评估基准日 2017 年 7 月 31 日，泰坦新动力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 257,664,651.75，本公司支付对价 1,350,000,000.00 元收购泰坦新动力的 100%股权。2017 年 8 月 25 日，珠海市香洲区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了泰坦新动力的工商变更事项，过户手续办理完成，并变更登记至公司名下。本次变更后，泰坦新动力成为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公司持有泰坦新动力 100%的股权。

2、购入资产账面价值变化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总额	164,842.06	132,967.12	64,127.35
负债总额	105,340.18	113,313.46	56,687.06
所有者权益总额	59,501.87	19,653.66	7,440.29

3、生产经营及效益贡献情况

泰坦新动力是一家研发、制造能量回收型化成、分容、分选等锂电池后端自动化生产线装备的专业厂家。泰坦新动力多年来一直致力于能量回收技术及自动化控制技术的研究，深耕新能源行业近十年，是国内首家把高频能量回收技术应用于电池生产和测试的企业，是目前国内外能量回收设备制造商中设备回馈能效最高的企业，稳居电池后端生产设备行业第一位。

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相关资产后，泰坦新动力经营相对稳定，未出现重大变更。2016 年至 2018 年泰坦新动力主要经营指标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收入	128,723.05	48,069.19	18,019.18
净利润	39,848.21	12,213.37	5,464.85

4、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

本公司根据与李永富、王德女夫妇（补偿义务人）签署的《盈利预测补偿协议》，李永富、王德女夫妇承诺珠海泰坦新动力电子有限公司 2017 年度、2018 年度以及 2019 年度实现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依法取得的政府补贴及税收减免除外）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分别不低于 10,500 万元、12,500 万元和 14,500 万元。

根据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关于无锡先导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业绩承诺完成情况专项审核报告》（天职业字[2018]4152-5 号、天职业字[2019]4142 号），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业绩承诺期实现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依法取得的政府补贴及税收减免除外）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	承诺数	实际数	差额
2017 年度	10,500.00	12,148.20	1,648.20
2018 年度	12,500.00	40,100.22	27,600.22

四、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与本公司年度报告已披露信息的比较

本公司已将前次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与本公司发行至今各定期报告和其他信息披露文件中所披露的有关内容进行逐项对照，实际使用情况与披露的相关内容一致。

五、结论

董事会认为，本公司按 A 股首次公开发行招股说明书披露的募集资金运用方案和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报告书使用了前次募集资金。本公司对前次募集资金的投向和进展情况均如实履行了披露义务。

本公司全体董事承诺本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附件：1. 2015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 2017 年非公开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3. 2015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4. 2017 年非公开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无锡先导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 3 月 20 日

附件 1

无锡先导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截止日期：2018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无锡先导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36,057.00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31,402.32				
募集资金净额：32,904.27						各年度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2015年使用：22,487.67 2016年使用：3,914.18 2017年使用：4,563.05 2018年使用：437.42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0.0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0.00										
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截止日募集资金累计投资额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或截止日项目完工程度)
序号	承诺投资项目	实际投资项目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含存款利息)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含存款利息)	实际投资金额与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的差额	
1	新型自动化设备产业基地建设项目	新型自动化设备产业基地建设项目	21,627.13	21,627.13	20,319.74	21,627.13	21,627.13	20,319.74	1,307.39	2015 年 8 月
2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7,089.70	7,089.70	6,895.14	7,089.70	7,089.70	6,895.14	194.56	2015 年 5 月

募集资金总额：36,057.00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31,402.32				
募集资金净额：32,904.27						各年度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2015年使用：22,487.67 2016年使用：3,914.18 2017年使用：4,563.05 2018年使用：437.42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0.0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0.00										
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截止日募集资金累计投资额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或截止日项目完工程度)
序号	承诺投资项目	实际投资项目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含存款利息)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含存款利息)	实际投资金额与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的差额	
3	补充流动资金	补充流动资金	4,187.44	4,187.44	4,187.44	4,187.44	4,187.44	4,187.44		
合计			32,904.27	32,904.27	31,402.32	32,904.27	32,904.27	31,402.32	1,501.95	

附件 2

无锡先导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非公开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截止日期：2018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无锡先导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62,099.99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62,010.00				
募集资金净额：61,137.73						各年度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2017年使用：62,010.10 2018年使用：0.0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0.0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0.00										
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截止日募集资金累计投资额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或截止日项目完工程度)
序号	承诺投资项目	实际投资项目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含存款利息)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含存款利息)	实际投资金额与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的差额	
1	支付收购珠海泰坦新动力电子有限公司现金对价及相关税费	支付收购珠海泰坦新动力电子有限公司现金对价及相关税费	62,099.99	62,099.99	62,010.10	62,099.99	62,099.99	62,010.10	89.89	2017 年 8 月

募集资金总额：62,099.99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62,010.00				
募集资金净额：61,137.73						各年度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2017年使用：62,010.10 2018年使用：0.0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0.0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0.00										
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截止日募集资金累计投资额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或截止日项目完工程度)
序号	承诺投资项目	实际投资项目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含存款利息)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含存款利息)	实际投资金额与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的差额	
合计			62,099.99	62,099.99	62,010.10	62,099.99	62,099.99	62,010.10	89.89	

附件 3

无锡先导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截止日期：2018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无锡先导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实际投资项目		截止日投资项目 累计产能利用率	承诺效益	最近三年实际效益			截止日 累计实现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序号	项目名称			2016	2017	2018		
1	新型自动化设备产业基地建设项目	100.00%	39,436.00[注 1]	8,366.48	19,063.05	39,205.41	70,125.01	是
2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3	补充流动资金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合计				<u>8,366.48</u>	<u>19,063.05</u>	<u>39,205.41</u>	<u>70,125.01</u>	

注 1：新型自动化设备产业基地建设项目的承诺效益 2014 年为 6,646.00 万元，2015 至 2018 年每年的承诺效益均为 8,197.50 万元。

附件 4

无锡先导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非公开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截止日期：2018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无锡先导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实际投资项目		截止日投资项目 累计产能利用率	承诺效益	最近三年实际效益			截止日 累计实现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序号	项目名称			2016	2017	2018		
1	支付收购珠海泰坦新动力电子有限公司现金对价及相关税费	100.00%	37,500.00[注 1]		4,091.75	40,100.22	44,191.97	是
合计					<u>4,091.75</u>	<u>40,100.22</u>	<u>44,191.97</u>	

注 1：支付收购珠海泰坦新动力电子有限公司现金对价及相关税费项目的承诺效益为实现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依法取得的政府补贴及税收减免除外）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不低于约定数，具体为：2017 年 10,500.00 万元，2018 年 12,500.00 万元，2019 年 14,500.00 万元。